

# 精神病女儿助母安乐死被公诉

这是一场赌局,筹码是一种亲情,两条生命。为了结束母亲受病痛的折磨,患有癌症性精神病的谭明华割开了母亲刘淑珍的手腕。而后她也割开了自己的手腕,想随母亲一起走。

一年过去了,母亲已在天堂,女儿却在人间“炼狱”。除了各种病痛折磨,谭明华还因涉嫌故意杀人罪被提起公诉。



谭明华每天只能在特制的斜床上靠着被子睡觉

好姑娘”。随后,她又找出安眠药,给母亲服下,但“吃了多少就不清楚了”。谭明华割开了母亲左手腕,而后在地上铺了床被,让母亲躺在上面。

谭明华选择和妈妈相约一起走。她也开始割脉,先是两个手腕,而后是脖子。她还吃了安眠药,但“吃了多少也记不清了”。“我当时印象是我和妈妈都趁时间到天堂去看我爸爸。”谭明华这样表述。

后的事情,在谭明华的记忆里中断了。当她再次有印象时,是躺在医院里。中间空白的段落应该是,谭明华喝下了一瓶洁厕灵,然后走出凌水的家门,前往星海湾附近的一处悬崖,纵身跳下。于楠说,她母亲在山上摔伤是被游客发现的。大连医科大学附属二院病志记载,谭明华当时神志不清,身体多处皮肤裂伤或挫伤,折断的骨头都露了出来。

谭明华的丈夫也是一位精神病患者。接近下午3点的时候,他打开家门后,看到岳母躺在

地上。正组织同学填写实习鉴定表的于楠突然接到了爸爸的电话,“他的声音颤抖,充满了惊吓、恐惧”。于楠立刻拨打了110和120。凌水派出所所记录显示,他们3分钟后赶到现场时,刘淑珍已经没有了知觉。在案发现场,警方发现了谭明华的遗书,大意是:妈妈常年有病,她让妈妈先走一步,自己随后……

## 邻居印象 她是个孝顺的好女儿

谭明华“杀”了母亲?消息传来,亲友和邻居一阵哗然。在他们印象中,她是一个孝顺的好女儿。警方的调查情况亦是如此。一位李姓邻居证实,谭明华讲话声音挺大,但对母亲很孝顺。一位刘姓邻居说,刘淑珍煤气中毒后,谭明华还曾找她帮助抢救。

煤气中毒的事儿发生在2007年12月8日。当天,刘淑珍一个人在家,忘了关闭煤气,待出去洗澡的谭明华回来,

发现她口吐白沫,躺在床上不省人事。“我发了疯似的,挨家敲门,求大家救救我妈妈。”谭明华回忆,在邻居、民警、楼下农民工等人的帮助下,将刘淑珍送往医院抢救。

刘淑珍一氧化碳中毒深度超过50%,当时她还患有帕金森综合征,医生委婉地表示,即使抢救过来,也有可能是植物人。为此,谭明华还和医院人员吵了一架,认为对方不全力抢救。在ICU抢救了9天后,刘淑珍转危为安,但从此瘫痪在床。

“如果没有妈妈的坚持,姥姥可能当时就走了。”于楠说。在她家中,留着一张在医院拍的照片,刘淑珍坐在轮椅上,神态安详,谭明华趴在母亲耳畔,开心地笑着。于楠的手机里还曾录了一段视频:病房里,谭明华一边给刘淑珍按摩,一边说话、唱歌逗她开心。刘淑珍任由“摆布”,脸上一直挂着笑容。最后,谭明华将刘淑珍抱在怀里,吻着她的嘴,老太太像个孩子般呵呵直乐。

## 司法鉴定 案发时处于精神病发作期

谭明华,现年42岁。警方调查资料显示,她1989年结婚,之前曾被锐器击中头部,缝合了三四针,现经常做梦,思维和正常人不一样。

于楠介绍,她母亲精神状况一直不好,经常打骂他们父女,一烦躁、头晕就吃安眠药,还动不动说要去死。谭明华堂兄谭风平向警方证实,在1992年、1993年,因为和小姑子发生了口角,谭明华还拿刀砍了对方。

今年2月27日,司法鉴定

机构对谭明华做出司法鉴定。他们认为:谭明华与被害人之间关系融洽,无现实利害冲突,对被害人孝顺有加、精心护理,可排除报复的可能。另外,谭明华在案发前夜睡眠差,并能听到一个声音在与自己说话,案发时看到彩虹,特别美。

鉴定方由此认为,案发时谭明华正处在癌症性精神病的发病期,其认知功能受到严重的歪曲,危害行为当时的实质性辨认和控制能力已大部分丧失。

## 最新进展 公诉方已经递交起诉书

谭明华活了下来,但一直与死神抗争。

5月6日18时,她靠在床头,显得非常虚弱,事发前体重160斤的她现已不足100斤。无论白天黑夜,谭明华都不能躺下。这是因为喝下的洁厕灵烧坏了食道,医生被迫将其摘除,把胃向上提到胸腔。她一躺下,胃里的食物就容易咳进气管,导致窒息死亡。

为此,于楠要24小时守在母亲身边,谭明华一咳嗽,她就得拍母亲的后背,把进入气管的东西咳出来。由此,谭明华经常会发高烧,这是因为咳进的东西容易引发肺部感染。每天,她要服用6支氯化钾,以应对自己的低钾低钠血症。“苦、涩、辣,说不出是什么味道。”对于谭明华来说,每次服用,都是一次痛苦的过程。

现在,谭明华患有胆结石、肾结石、局限性腹膜炎和胰腺炎。同时,她还需要做介入手术、股骨头手术。这个三口之家现在仅靠谭明华丈夫每月不到

1000元的退休金支撑,而仅谭明华的医药费,一个月就需要四五千。现在,他们的外债已达二三十万。

上周,法官到谭明华的病房,告知她,公诉方认为她涉嫌故意杀人,已经递交了起诉书。

## 记者对话

### 看到母亲,我很平静

**记者:**为什么要帮助你母亲离开?

**谭明华:**我受不了妈妈哀求的眼神。

**记者:**你母亲配合吗?

**谭明华:**她很乐意,我给她穿寿衣的时候,她笑了。很久没见她笑得这么开心。

**记者:**为什么你要自杀?

**谭明华:**我妈跟我说过,她离不开我。我到哪儿,她就到哪儿,所以我得去照顾她。

**记者:**可是现在老人走了,你却留下了?

**谭明华:**我的灵魂也跟我妈妈走了,现在留下的并不是真正的我,只是躯体。

**记者:**当初要自杀,而现在却想好好活着,为什么?

**谭明华:**以前我觉得作为女儿,应陪着我妈妈。但现在,我觉得亏欠女儿太多。

**记者:**还有其他的原因吗?

**谭明华:**如果安乐死是合法的,母亲就可以安详地走,我希望以此可以推动立法进程。另外,我是一个失败的案例,希望自己的以身试法,能给身处同样处境的人更多的启迪和思考。

**记者:**去看过你母亲吗?

**谭明华:**今年清明节的时候我去了,看到她,我很平静、坦然。

据《半岛晨报》

## 现场回放 病母向女儿提出“想走”

5月6日下午,谭明华在女儿于楠(化名)的陪同下,到大连医科大学附属二院进行检查。与去年决绝的自杀相比,谭明华现在格外珍惜生命。

悲剧始于2008年3月18日,但谭明华在回忆时,却什么都想不起来。根据去年4月14日,谭明华向警方做的询问笔录,当日的情形渐渐明晰。

谭明华供述,当早上,她起来喂母亲刘淑珍喝牛奶,里面还加了些鸡蛋,但刘淑珍没喝多少。刘淑珍已经瘫痪2年多。在之后给母亲翻腿时,刘淑珍疼得喊了出来:“太疼了,明华,让妈走吧。”

谭明华说,这样的话,她母亲以前也讲过。对于当时的心情,她这样供述:“我妈再次说这种话时,我也不知道为什么,我认为我应该这样做(安乐死)。”谭明华找出寿衣给母亲穿上,“我妈笑了,说我是她的

# 母亲遭砍 妻子和情敌先后自杀

2009年4月24日凌晨4时许,江西省万载县康乐镇鱼种场,70岁的陈老太正熟睡中。一名男子潜入室内,左手臂夹住陈老太的脖子,右手持斧头朝她的脑袋砍去;陈老太儿子高云被惊醒后下楼擒凶;追赶中,高云认出该男子系一直纠缠自己老婆龙兰的叶林。

当天,高云的老婆龙兰喝农药后,死在距离康乐镇40公里外的白良乡溪里村叶林家屋檐下……第二天傍晚,叶林喝农药自尽,死时抱着龙兰的尸体……

因为两位直接当事人的死亡,这场悲剧的连续性与完整性只能依赖警方、间接当事人的陈述来链接……

## [事发] 睡梦中母亲遭人砍伤

2009年4月24日凌晨4时许,高云在睡梦中被一阵奇怪的声音惊醒,昏暗中,他看到一个男子用手臂夹住母亲的脖子、另一只手举起斧头朝母亲的脑袋砍下去……高云一边跑下楼梯一边大喊起来。男子扔掉斧头就从侧门逃掉了。

在追趕的过程中,高云认出了该男子就是数年来纠缠自己老婆的叶林。没有追上叶林,高云只好拨打110报警,同时还呼叫120急救。

高云协助警方寻找老婆龙兰及叶林,但没有他们两人的半点踪迹。直到当天晚上9时许,高云接到了白良乡派出所的电话,称有一名女子叫他前去辨认。高云连夜赶到白良乡溪里村,在叶林家的屋檐下,高云一眼认出那女子就是自己的老婆龙兰。但那是一具脸部被遮掩的尸体。高云拒绝将老婆的尸体运回家中,他认为老婆死在情人家里,是一种耻辱。第二天晚上7时许,高云又从警方处得知,叶林喝了一整瓶故敌畏后,抱着龙兰的尸体而死。

“经侦查,龙兰和叶林系服毒自杀!”经办此案的刑警告诉记者,“当时警方是以故意伤害

罪立案侦查的,现因嫌疑人死亡,根据《刑事诉讼法》相关规定,警方作出了撤案处理。”

4月28日,头部受伤、缠满绷带的陈老太侧身躺在万载县人民医院的病床上。她的头部有多处创伤,以致鼻骨骨折、门牙敲落……

## [回忆] “她是被逼死的”

“我们结婚19年,虽然生活并不富裕,但从来没有吵过架,”尽管高云一再向记者强调,老婆龙兰服毒死在情人家里,对他是一种耻辱,但他说到底与龙兰多年的婚姻生活,却没有半句的责备,相反充满怀念、歉疚与怜惜,“她是被叶林这个恶魔逼死的!”

1990年,经人介绍,20岁的高云与19岁的龙兰相识并结婚。第二年,他们就有了女儿;三年后,在父亲的支持下,高云盖起了一幢二层的砖瓦房。父母亲住一楼,他和龙兰住二楼。

1996年,他们的第二个孩子出生了,是个男孩。这让高云感到极大的满足。

为了让这个家尽快富裕起来,高云没有继续替人养鱼,而是借了8000元买了一辆电动三轮车,在县城里当了一名摩的司机。高云的家距离县城仅

3公里,清晨,高云骑着摩托车从家里赶到县城,晚上又骑着摩托车回到家里。而龙兰也在离家不远的烟花鞭炮厂做临时工。在康乐镇鱼种场,很多人都过着和高云夫妇一样的生活:忙碌、平淡而又充满快乐。

“我希望的婚姻生活就是这样,不求大富大贵,只求和平美满!”高云说,“我希望这一辈子就这样过下去!龙兰对生活也没有抱更多的奢望!”

然而,高云与龙兰平静的生活,在2006年认识了叶林后变得混乱起来。

## [出轨] 传闻妻子和男子暧昧

对于2006年以后发生的事情,高云总是欲言又止,倒是他的父亲忍不住说了起来,“很早就有人议论他们的不正当关系,你偏不信……事情到了这种地步,还有什么好遮掩的?”

据高云的父亲说,2006年的时候,媳妇龙兰到离家不远的一家砖厂煮饭,每月工资400元。在那里,龙兰认识了在砖厂做苦工的白良乡人叶林。

叶林是单身汉,“身材魁梧、性格暴躁、油腔滑调”。

很快就传出龙兰与叶林两个人关系非同一般的议论,说他们多次公开亲吻。龙兰还将

月后,高云的父亲生病需要做手术,高云回家照料父亲。然而,当高云再次回到东阳时,龙兰已经和叶林离开了东阳,不知去向。

11月份,龙兰突然回到她妹妹家里,并打电话给高云,希望他接她回去。高云对龙兰很失望,没有接她回家。几天后,高云得知龙兰与叶林在县城的新桥下(地名)租房同居。

2009年3月20日,高云在县城大街上遇见龙兰,便对她说:“我们离婚吧!”并约好了下午去民政局办离婚手续。下午3时,高云与龙兰在民政局见了面。见龙兰双眼流泪,高云动了怜悯之心,说:“不要离婚吧,跟我回家,我原谅你……”

龙兰当即跟着高云回到自己家里。高云替龙兰在县城工业园找了一份事,早上送她去上班,晚上接她回家。

其间,叶林多次到大街上拦截龙兰,被高云碰上。高云警告叶林,叫他不要破坏他的家庭,否则会报警。但叶林却说龙兰是他的女人,他不会放过她的。

龙兰对高云说:“我们离婚吧,不然,他会杀了我们的孩子!你斗不过他的,我只有跟他去死……”

高云说:“不要怕,他再来骚扰,我就报警……”

## [谜团]

### 妻子和情人为何自杀

2009年4月23日晚上9点,龙兰在下班途中打电话给高云,说叶林在大街上缠住了她,

叫他赶快骑摩托车去接她。然而,当高云赶到时,却不见了叶林,他生气地质问龙兰:“你为什么袒护他?你为什么放他走?我们可以叫公安把他抓住啊!”

见龙兰只是一味地哭泣,高云更气愤,说:“你为什么又跟

他搞在一起?说完,就打了龙兰一巴掌,打完后就独自回家了。挨了打的龙兰当天晚上没有回到高云的身边……第二天凌晨,叶林潜入高云家,持斧头砍伤了他的母亲……

接下来的24小时,并没有人真正清楚龙兰和叶林之间发生了什么,直到他们一前一后服毒自杀。

高云对于叶林的情况了解甚少,就是在白良乡溪里村,知道叶林的人也不多。

办案民警对叶林的了解也很有限,只知叶林十多年前与妻子离婚,女儿判给他抚养。离婚后,叶林就很少在家居住,长年在外流浪。近年,他经常找打工的女儿要钱。多年前,叶林与哥哥分家了,父亲跟着哥哥过,母亲跟着叶林过,但叶林很少体贴、照顾母亲,八十多岁的老母亲还要自己上山砍柴、下地种菜……

“脾气暴躁、对母亲没有孝心、这样的人不如死掉算了……”叶林的很多亲戚这样评价叶林。

高云保留了一张叶林写给龙兰的一张字条:“兰,我不会离开你,就是死也要死在你的怀里……”

## [女儿]

### “我不会原谅妈妈”

对于妈妈与情人服毒自杀,女儿小英出奇的平静与冷漠,她说,“我不会原谅妈妈,她很自私,从来就没有照顾我和弟弟!只顾自己享乐!”

“由于龙兰法律观念和道德观念不强,加上性格软弱,所以最终发生这种悲剧。”办案民警说,“如果龙兰是受到了叶林的威胁,她完全可以报警,寻求警方的保护。”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据《新法制报》